

贵州兴黔人才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咨询服务需求

一、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 2024 年 01 月以来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1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征、免缴、缓交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人（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二、服务要求

（一）人员配置

1.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总负责人（1名）应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证书或者中国注册税务师证书。

2.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实施团队成员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证书、高级会计师证书、中级会计师证书。

（二）服务内容

1. 企业财税咨询服务

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财务合规性服务。

公司会计核算咨询服务。

公司内控服务。

公司投融资管理服务。

2. 财税培训服务

根据最新财税政策，预警公司财税风险。

开展相关培训，每年不低于4个课时。

（三）项目实施方案

对本项目提供全面、详细、可行的咨询服务实施方案

三、商务要求

（一）同类业绩

供应商需提供2020年至今的类似相关服务案例。

（二）服务期限和地点

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限届满后，根据考核结果确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服务地点：贵州兴黔人才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及招标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和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需开具合同全款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0%。

（四）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对相关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否则必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已骗取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对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2. 本次项目期间，供应商总负责人作为和采购人对接的接口人员，在整个项目期内不得随意更换，且可以随时

联系。若更换接口人，必须提前经采购人书面认可。